

热点建言

柴靛委员:

提升“中国服务”品牌



新闻背景

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相对滞后,生活性服务业的供给结构和质量仍待提高,开放程度总体较低,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发布的服务贸易限制指数,我国多个行业指数仍偏高。

仍存在体量较小,较长时期处于逆差状态等问题”。全国政协委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天津分所总监柴靛调研后提出,要进一步推进服务业高水平开放,做大做强服务业,提升“中国服务”品牌,促进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柴靛调研时发现,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相对滞后,生活性服务业的供给结构和质量仍待提高,开放程度总体较低,根据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发布的服务贸易限制指数,我国多个行业指数仍偏高。“服务业是服务贸易的产业基础,改善服务贸易现状,需要大力开发服务业,应进一步做好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扩围工作,多点布局,共同发力,充分借鉴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全国自贸试验区(港)及其他开

放平台的成功经验和实践,探索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制度等,打造中国服务业开放创新新高地,提升国际竞争新优势。”为此,柴靛建议,创新赋权机制,完善部委间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服务业发展部际联席会议制度的作用,合力推进试点工作,引导试点地区提升创新政策协同性,引导试点地区明确创新政策的适用对象和实施细则,提高可操作性;加大对服务业开放领域及环节的风险识别及深入研究,对于风险可控的服务领域或环节实施渐进式开放,同时要积极细化落实《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行动方案》服务业相关工作,全面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有力推动“照后减证”和简化审批,营造更好营商环境。柴靛还建议,从国家层面出台新一轮

支持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发展服务外包产业的政策,包括对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的认定标准进行调研,科学调整“企业离岸服务外包收入占企业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35%”等相关标准,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适度提高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职工教育经费税前扣除比例,加速推进服务外包转型升级。



带着提案上两会

周健民委员:

公共卫生体系现代化刻不容缓

本报讯(记者 江迪)“公共卫生机构从事的工作只是公共卫生含义中的一部分,尚较少参与到卫生政策制定、健康促进和实施评价的全过程。”全国政协委员、农工党江苏省委主委周健民认为,我国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和机制运行中还存在一些方向性、制度性、基础性问题。如,临床医务工作者对公共卫生技术熟悉程度低,主动上报和被动管理的意识不强;公共卫生相关法律法规中的一些条款不严谨、可操作性不强等。

周健民建议,要将公共卫生体系定位为国家安全战略的重要力量,坚持常备不懈,平战结合。对公共卫生的职能进行整合提升,重点强化公共卫生部门参与健康政策制定的职能,形成从疾病筛查与预防、全生命周期监测与健康维护、健康教育与科学研究,到健康政策设计与实施评价的全方位职能。

周健民认为,要进一步推动医防融合。政府部门要更多地介入和主导公共卫生环境的建立,提升公共卫生决策能力。贯彻落实以“基层为重点”、“预防为主”的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推动公共卫生服务从聚焦个体预防保健,向满足不同人群全生命周期健康需求延伸。进一步加强法制保障,积极推动国家公共卫生法、国家生物安全法等法律的立法,以及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规的修订工作,强化疾病预防控制的法律保证。加大卫生执法力度,保障公共卫生尤其是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的顺利推进。

温思美委员:

给畜禽种业一颗“定心丸”

本报讯(记者 林仪)“改革开放以来,国外品种凭借其高产高效优势,逐步成为畜牧业生产的主流,本土畜禽品种市场份额日益萎缩,本土遗传资源濒危或灭绝时有发生。”全国政协委员温思美的话并不是危言耸听。事实上,我国地方猪或含有地方猪血统的种猪市场占有率不到10%。

温思美说,目前,很多畜禽种企高质量发展的信心不足,大多仅在政策利好的情况下投入并扩大规模养殖赚钱快钱,但对需要长期投入发展的畜禽种业产业,大多保持观望态度。这也导致了畜禽种业发展面临困局。

温思美建议,切实突出畜禽遗传资源保护基础性、公益性战略定位,坚持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强化科技支撑,构建资源保护与利用良性互动、开发与创新融合发展。

“要给畜禽种企一颗‘定心丸’。”温思美认为,政府应部署畜禽种业科技创新发展重大工程,在科技研发、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品种和企业培育等方面给予支持,引导资金、技术、人才、种群等资源逐渐向具有创新性畜禽种业企业聚集。

针对国内畜禽种企单打独斗、“小圈子”育种现状,温思美建议引导组建以优势种业企业、科研教学单位为成员的畜禽良种联合攻关体系,搭建生产性能测定、大数据信息共享、遗传评估、分子育种技术研发应用和畜禽育种评价示范五大创新平台,加快白羽肉鸡、瘦肉型猪、种公牛新品种培育,从根本上扭转主要畜禽种源依赖进口的被动局面。

杨玉成委员:

以“互联网+农业”融合助力乡村振兴

“互联网+农业”融合发展,需要构建现代乡村产业链,发展农业新业态。

本报讯(记者 高新国)“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充分发挥互联网在农业中的驱动升级和引领创新作用。”全国政协委员、河北省政协农业和农村委员会主任杨玉成表示,“互联网+农业”融合发展,可助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农业现代化建设提供新动能,但目前“互联网+农业”发展还处于各自为政状态,需要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规划。

“互联网+农业”融合发展对信息和物流的要求高,需要大量信息技术人才支撑。杨玉成建议,加快农村地区网络设施和物流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业物联网技术和智能手段应用,加强农村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加快涉农大数据研究和开发,为“互联网+农业”发展提供坚实基础。同时,发挥各类涉农组织的带动作用,与大专院校加强合作,做好互联网知识和电商技术相关培训,培养更多懂网络技术、会电商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

“互联网+农业”融合发展,需要构建现代乡村产业链,发展农业新业态。杨玉成认为,要加快“互联网+”与农产品生产、流通、加工、储运、销售、服务等环节融合,打造基于“互联网+”的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体系,引导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打通农业生产、加工、销售各环节,延长农业产业链。此外,大力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解决“小农户”与“大市场”对接难的问题,建设“互联网+”农产品物流链,创新农产品营销模式,促进农民增收。

好声音

李景虹委员:

遏制校园霸凌刻不容缓

本应宁静美好的校园,对于受霸凌的孩子们来说却成了不愿提及的回忆。防范校园霸凌的难点在于学校教育的缺失和法律存在的空白。建议,在青少年和家长、学校之间多方面建立群组沟通互助机制,及时沟通和掌握青少年思想、学习和生活动态,避免欺凌苗头的出现;政府有关部门制定关于青少年欺凌事件的防护以及发生后的处理引导文件和具体的工作手册;完善相关惩罚约束机制,通过法律明确施暴方家长的监护责任,对恶意欺凌他人的青少年采取严厉和惩戒措施并进入个人档案,相关结果作为后续个人升学和就业的重要参考指标或评分依据,以起到警戒作用。(照宁)

张显友委员:

有效推进家庭教育工作

家庭教育是儿童终身学习和健康快乐成长的基础和保障,然而大部分家长在家庭教育上仍存在着不少观念和行为上的盲点和误区,影响了家庭教育的质量,甚至阻碍了孩子的健康成长。建议:建立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中心,选拔既懂学校教育又擅长家庭教育的专业人员负责家庭教育工作,进行家校共建的教育队伍;建立家庭教育师资培训体系,开展在岗教师的职后培训和社区家庭教育工作者、家长、志愿者的培训辅导,切实提高家庭教育从业专、兼职人员的业务素质和专业水平;建立科学有效的部门联动机制,保证家庭教育工作的制度化、常态化、有效化。(胡京春)

共同关注

张金英委员:

创新新业态从业者权益保护机制

本报讯(记者 罗韦)随着互联网经济飞速发展,我国新业态从业者不断增多,在家政服务、交通出行、快递配送、网络直播等行业较为集中,很多从业者已将其作为获取劳动收入的专职化劳动模式。

“传统的劳动法律法规和劳动者保护机制对这一新就业形态缺乏适应性,新业态从业者面临诸多维权障碍,一些已经成为社会问题,应当引起高度关注。”全国政协委员、天津市政协副主席、民进天津市委主委张金英说。

张金英对此建议:一是通过立法明确从业者与用工平台间的关系。尽快出台新业态从业者相对独立的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明确从业者与用工平台之间的劳动关系,规范用工平台的用工行为,建立新业态从业者在工伤保险、医疗、养老等方面较完善的法律保障机制。二是建立灵活的社会化保险体系,降低从业者从业风险。鼓励新业态从业者参保,用工平台企业与从业者共同参与,分担用工平台和从业者的从业风险,保障各方利益。三是加强对用工平台的监督和管理。鼓励用工平

台建立从业者培训制度,定期组织从业者通过线上或线下形式进行培训,从而降低用工事故率,提高工作效率,实现对从业者的实际管理。四是开展普法宣传,增强新业态从业者维权意识。开展新业态从业者普法宣传,让从业者知法懂法,全面提高新业态从业者的法律意识。五是组织成立行业协会,维护从业者的权益。行业协会可以代表从业者与用工平台进行沟通,尝试协商集体劳动合同、协商工资、反映从业者诉求、发布行业就业指导信息等,维护从业者合法权益。

国桂荣委员:

新业态劳动者服务保障不应“开天窗”

本报讯(记者 照宁)每天带风沐雨送外卖的骑手、早出晚归的网约车司机、穿行在大街小巷的快递

员……当前,我们便利的生活已离不开这些新业态从业者的辛勤付出,但他们大多数人却没有劳动合同、没有五险一金,自身权益缺乏有效地保障。如何适应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维护好新业态劳动者的合法权益,引起了全社会的广泛关注。

涉及近亿新业态劳动者的劳动保障缺失,这一问题引起了全国政协委员国桂荣的思考。她认为,由于新业态劳动者大部分不受劳动法关于工作时间、工作地点、工作条件等限制,平台对从业人员不承担应有的雇主责任,非标准劳动关系面临着法律制度方面的困境,从而导致了从业人员有关权益保障的不足。

“我身边很多外卖骑手、快递员都说,现在平台并不与他们签订劳动合同,社保也要自己交。发生工伤,或是纠纷时维权十分困难,劳动关系的确认成了他们维权道路上的‘第一关’。”国桂荣说。为此,国桂荣在今年准备带上两会的《关于新就业形态下劳动者服务保障的建议》提案中建议,应规范新就业形态服务行业从业人员劳动关系,按照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出台有关政策,引导并督促相关企业结合新业态服务从业人员工作时间与工作形式分别劳动者建立适合的用工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聘用协议等。



香港新活力青年智库

杨志红总监、李文斌主席及全体会员同仁

致意



智库官网

智库微信公众号

与祖国同行,与时代共进